

中共勉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根据勉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勉县县委政法委员会（勉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勉编发〔2015〕46号）规定。

1、县委政法委工作职责：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委的部署，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组织、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掌握分析社会稳定情况，协调处理群体性事件；检查政法部门公正廉洁执法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促进公正廉洁执法的具体情况；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组织、协调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落实平安建设措施，营造安定的社会环境；组织构建大调解工作体系，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推动政法各部门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县委及其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组织、推动政法部门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协助纪检部门查处违

法违纪行为；研究分析涉及政法工作的舆论情况和影响社会稳定的舆情信息，指导、协调政法综治维稳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及时向县委报告政法工作的重大情况，承担县委、县政府和市政法交办的其他事项。

2、县综治办工作职责：围绕各个时期综合治理的中心工作和重大部署，针对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对策；起草有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文件、报告、领导讲话；制定一个时期全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和实施方案。专项斗争和重点治理方案；负责协调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各成员单位的工作，检查督促基层单位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负责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各类会议的组织筹备工作；收集、传递综合治理工作信息资料；完成县综治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3、县委维稳办工作职责：组织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协调处理群体性事件；督促检查政法部门公正廉洁执法；督促、指导各镇落实维护稳定措施；指导、协调、推动维稳成员单位做好维护稳定工作，编制全县群体性事件处置预案，依法及时妥善处置各类群体性事件，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4、县委 610 办工作职责：协调、指导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及企业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的的工作；协助公安机关做好对邪教案件的侦破工作；对我县“法轮功”等邪教组织人员有计划进行教育转化攻坚，并做好“法轮功”重点人员的

稳控工作；积极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指导各镇及相关部门集中开展反邪教活动。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维护稳定工作

1、坚持信息引领，提高预测预警预防的能力。认真落实维稳形势分析研判机制，及时分析研判全县稳定形势，做到预知在先、预判在先，预警在先、预防在小，避免“神不知、鬼不觉”事情的发生。全县排查发现涉稳信息 60 起，召开研判会议 35 次，预警相关部门 60 次，成功防范处置 60 起，涉稳风险预警防范率达 100%。

2、紧盯涉稳群体，强化重点人员教育稳控。全面夯实涉军、涉众型经济案件利益受损群众等重点群体重点人员教育稳控责任，把涉军、涉访、涉众等群体 191 名重点人员划分为基本稳定人员、不放心人员、有进京赴省到市苗头人员、重点挑头人员四类，对应绿、蓝、橙、红“四色预警”。在年春节、全国两会、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6.4”等重要节点实地督查检查 43 次。

3、化解突出问题，着力防范各类涉稳风险。印发《关于开展全面防范重大社会稳定风险化解影响社会稳定突出问题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组织开展涉稳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工作。全年共排查矛盾问题 42 起。经分析研判，确定春光油脂公司集资案等 16 个隐患为影响全县社会稳定的突出问题并上报市委维稳办，目前已成功化解 16 起，防范化解率 100%。

4、规范评估程序，推进稳评工作扩面提质。按照“明确任务、跟踪督办、优化服务、灵活方式”的工作思路，多措

并举，精准发力，扎实开展稳评工作。全部完成 15 个省考市、市考县的稳评事项评估率达 100%。目前，共完成评估事项 24 个，顺利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5、始终保持高度警惕，深入开展反邪教斗争。以坚决防止发生重大政治事件和非法聚集事件为重点，加强源头治理、防控打击和教育转化，更新完善“邪教人员档案登记及查询系统”基础数据。在全县 18 个镇（办）、198 个村（社区）、105 所中小学及部分企事业单位扎实开展反邪教警示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了群众反邪教意识。全县发生邪教案件 3 起，破案 3 起，打击处理涉案邪教人员 5 人，破案率达 100%。

（二）社会治理工作

1、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自觉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紧抓不放，及时成立了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建立起联席会议、信息报送、调研督导、考核考评、督办约谈、线索移交处置等制度。全年通过接收和摸排线索 44 条，转办交办 44 条（其中转县纪委监委 6 条，转县公安局 28 条，转县法院 1 条，转相关镇办 9 条），已调查回复 30 条，其余 14 条正在办理中。破获涉恶案件 18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44 人，刑拘 38 人，起诉 37 人，打掉涉恶犯罪团伙 3 个。

2、加强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以社会治安防控体系“6+5+X”重点项目建设为抓手，以防控发案为重点，大力推进防控资源整合应用，严格落实“三见警”和“四项勤务模式”，坚持巡守结合，针对不同地段和区域的治安特点，实行定点执勤和流动巡逻交叉，合理确定用警方式和布控密度；严厉打击街面违法犯罪活动，不断强化社会面控制，提高见警率、

管事率、抓获率，确保了巡防警务工作实效。

3、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搭建三级矛盾纠纷调解平台，建立“一庭一办三所+N”矛盾纠纷调处模式，构建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解决体系。搭建县、镇、村三级矛盾纠纷调解委员会 218 个，其中县级 1 个，专业调解委员会（医调委）1 个，镇（办）18 个，村（社区）198 个，有专兼职调解人员 860 人。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638 件，调处 638 件，调处率 100%，调成 638 件，调成率 100%，其中，排查脱贫攻坚领域矛盾纠纷 79 件调成 79 件，调成率 100%。

（三）平安建设工作

1、继续深化系列平安创建活动。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深入开展平安镇村、平安单位、平安小区、平安医院、平安企业、平安家庭、平安酒店等系列平安细胞创建活动。为提高行业性平安创建水平，组织开展了“十有十没有”平安创建活动。利用节会等重大节日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平安建设宣传活动，举办形式多样的普法教育和平安建设宣传活动，落实平安建设宣传责任单位、责任人，夯实镇办村干部及成员单位进村入户宣传走访责任，不断创新宣传载体，丰富宣传形式，增强了工作效果。

2、积极防范公共安全各类风险。开展打击赌博、缉枪治爆、电信诈骗、涉众经济犯罪等九个专项行动，始终保持对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的高压态势。查处涉黄涉赌案件 40 起，行政处罚 98 人，刑事拘留 9 人；收缴枪支 55 支、子弹 1984 发，捣毁制贩枪弹窝点 3 个，制贩枪支工厂 1 个；破获公安部督办网络贩枪案，抓获贩枪嫌疑人 13 人；电信网络诈骗

接警成功止付 19 起，涉案资金 13.8 万元，成功劝阻防范 5 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挽回损失 50 余万元；捣毁传销窝点 6 个，解救受害人员 37 名。制止违规燃放行为 110 余起，查处违规燃放烟花爆竹行为 8 起，收缴烟花爆竹 862 箱，行政处罚 5 人次。整改火灾隐患 2463 处，临时查封 118 家、关停 64 家、行政拘留 7 人，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 2 家。查获网上涉及国家领导人的有害信息 1 条，行政处罚 1 人。

3、深入推进政法综治助力脱贫攻坚工作。自觉将政法综治助力脱贫攻坚当作分内事，开通涉农涉贫领域案件“立、审、执”绿色通道，将扶贫领域重大犯罪案件、各类坑农害农违法犯罪作为打击重点，提前介入，快侦、快诉、快审。全年共审理涉扶贫领域案件 79 件，依法减缓免诉讼费用等 6 万余元，先后侦破了宋文刚等 2 人系列盗窃扶贫企业财物案。为 111 个贫困村各派一名法律顾问，为贫困户提供法律咨询 2159 人次，开展法律讲座 234 场次，法律帮扶困难群众 148 件，为受援对象挽回经济损失 350 万元。

4、认真做好外出务工人员联系服务工作。从县到镇到村做到了有机构、有人员负责，外出务工情况动态掌握，反映问题及时解决。今年以来，我县与 84982 名外出务工人员初步建立起了联系服务制度，共解决反映的意见建议 8 类 37 条，组织外出务工人员招聘会 24 场，有计划地输出 2.8 万人。

5、认真组织开展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组织开展了为高铁沿线治安集中整治工作，印发了关于开展高铁沿线治安集中整治工作的通知，成立高铁沿线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在阜川镇组织召开了全县铁路护路工作会议，对铁沿线治安集中整治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加强高铁沿线的巡防预警工

作。切实保障铁路安全，教育引导铁路沿线群众爱路护路，共同构建平安铁路。

（四）攻坚克难，稳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工作

践行执法为民理念，紧扣“放管服”目标，结合县情，制定了《全县司法体制改革 2018 年工作要点》，明确任务，积极推进。建立执行联动机制，加强信用惩戒机制，解决执行难已见成效；落实聘用书记员职务及其待遇，变公证处为编制 5 人的事业单位；深化户籍制度、车驾管改革，开通身份证自助牌照受理终端，减少办事程序，缩短办证时间；加强“智慧法院”建设、落实阳光警务，新建成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法律服务中心，让司法服务更公开；印发《关于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实施意见》、《关于深化律师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扎实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方便快捷，服务群众。

（五）全面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1、认真开展主题教育。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结合“思想奠基、党性塑造”工程，深化“激情干净超越”主题作风建设和政法队伍实际，精心谋划制定方案，全县政法系统组织开展了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辅导讲座、《运用法治思维，推进依法行政》专题讲座；“三秦书月·书香汉中”全民阅读活动、“经典诵读·书香警营”诵读比赛、“不忘初心、做合格党员”主题演讲赛等活动 14 场。

2、把专业化建设摆到更加重要位置来抓。县法院分批次选派 18 名业务骨干参加省级以上的党建、政工、审判、执行等业务培训；县检察院加强对外交流，选派公诉部干警积极参与陕甘川第七届公诉辩论友谊赛，学习外地检察院办

案经验；公安系统突出抓好体能、技能、智能“三能”素质建设，健全完善履职能力达标标准，持续推进警务实战训练。

3、锲而不舍加强纪律作风建设。认真查找、整改“四风”突出问题，对特权思想、衙门作风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顽疾，要经常抓、反复抓，坚决铲除其生存土壤。坚持以上率下，时刻把法律、纪律、制度、规矩、道德的戒尺牢记于心，把宪法精神、公权属性、公私界限牢记于心，做到勤勤恳恳为民、兢兢业业干事、干干净净用权、清清白白做人。对权力过于集中、自由裁量权较大、容易滥用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完善了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管好关键人、管到关键处、管住关键事。对滥用职权、徇私舞弊、贪赃枉法、收钱捞人、充当黑恶势力和黄赌毒“保护伞”等问题，敢于刀刃向内，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并严格落实“一案双查”制度。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和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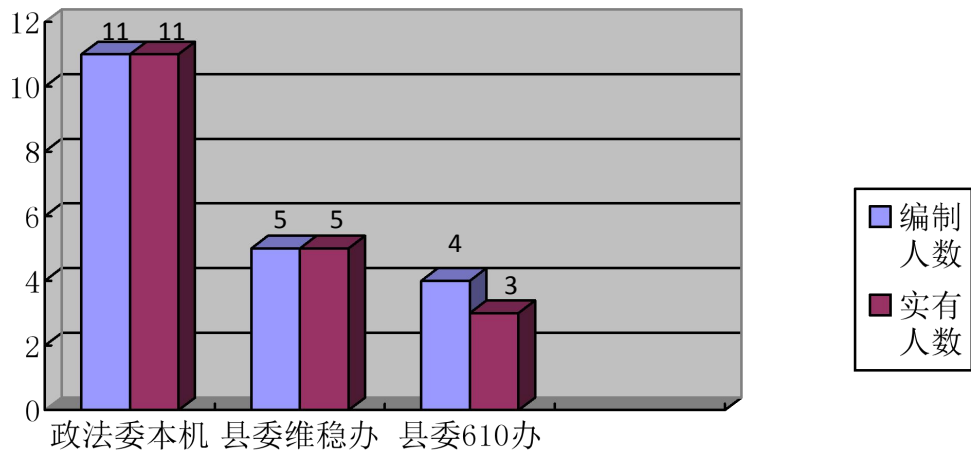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县委政法委本级（综治办）
2	县委维稳办
3	县委防范邪教办（610 办）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政法委（综治办）人员编制 11 人，其

中行政编制 10 人、工勤编制 1 人，实有行政编制 10 人、工勤编制 1 人；防范邪教办公室（610 办）人员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工勤编制 1 人，实有行政编制 3 人；县委维稳办事业编制 5 人，实有事业编制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 人。



县委政法委人员情况图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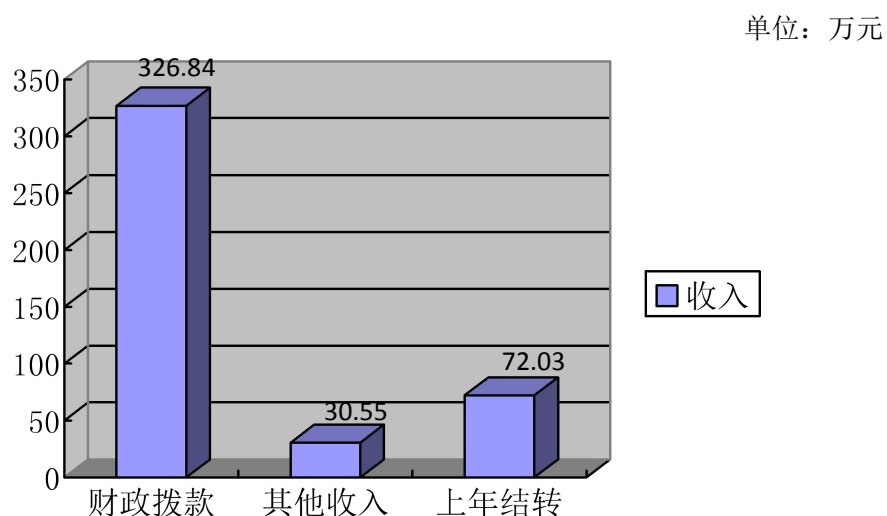
（1）2018 年度本年度收入合计 429.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26.84 万元，其他收入 30.5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2.03 万元，较上年收入 336.78 万元增加 92.64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是结转结余资金及其他收入增加。

（2）2018 年度本年支出 429.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1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7.27 万元，较上年支出 338.22 万元增加 91.2 万元，增长 26.86%，主要原因是

加大了对扫黑除恶、平安建设的宣传力度。同时，年终一次性奖金增大也增加了经费支出。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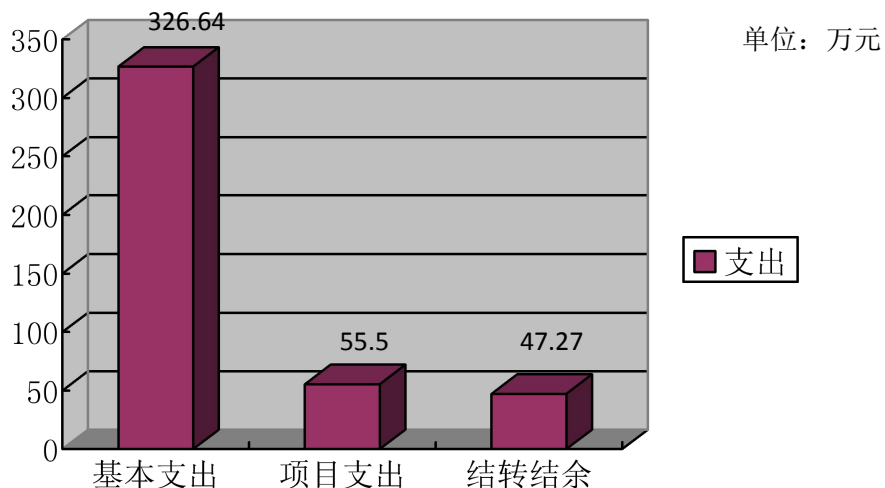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本年度收入合计 429.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26.84 万元，其他收入 30.5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2.03 万元。



2018 年度收入构成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8 年度本年支出 429.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14 万元（含基本支出 326.64 万元，项目支出 55.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7.27 万元。



2018 年度支出构成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 398.87 万元，其中一般财政预算财政拨款 326.84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2.03 万元，较上年 331.78 万元增加 67.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和结余增加。

(2)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398.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23.48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03.16 万元，项目支出 24.9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47.27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 316.13 万元增加 82.74 万元，主要是其他收入及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1.59 万元，较上年 316.13 万元增加 35.46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年终一次性奖金额度增加，二是增加了平安建设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1.59 万元，其中：

（1）事业运行（2010350）9.23 万元，主要用于：县委维稳办正常业务开支。

（2）信息化建设（2010607）0.43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信息网络建设等费用支出。

（3）行政运行（2013101）2.8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差旅、接待等费用。

（4）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13199）73.65 万元，主要用于：平安建设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支出。

（5）行政运行（2013601）232.5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单位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等。

（6）事业运行（2013650）21.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及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7）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2013699）11.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其他交通费用。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6.64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195.48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03.15 万元，奖金 28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支出 223.48 万元，较上年 226.37 减少 2.89 万元，下降 1.28 %，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调整（退休一人），退休人员工资发生变化：

(2) 公用经费支出 103.16 万元，较上年 34.51 增加 68.65 万元，增长（下降）198.9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年结转结余及其他收入资金，加大了对平安建设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宣传力度。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 2.45 万元，较上年 2.54 减少 0.09 万元，下降 3.5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厉行节约，节省开支；较年初预算 2 万元增加（减少）0.45 万元，增长 22.5%，主要原因是省市两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检查较多，导致接待费用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其中：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8 年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7 年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持平，原因是本年和上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计划。较年初预算 0 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 0 辆，支出 0 万元，2018 年末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2018 年度本部门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31 批次、156 人次，共计 2.45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 0.09 万元，下降 3.5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厉行节约，节省开支；较年初预算 2 万元增加（减少）0.45 万元，增长 22.5%，主要原因是省市两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检查较多，导致接待费用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

2. 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0.67 万元，较上年 0.25 万元增加 0.42 万元，增长 168%，增长主要原因是参加市上组织的赴外省学习培训。

3. 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0.99 万元，较上年 0 万元增长 0.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往年我县未举行大型会议，今年全市政法综治助力脱贫攻坚工作现场会在我县召开，增加了会议费支出。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

年拨款 351.5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 33.74 万元, 主要用于一般商品和公共服务支出, 较上年 34.51 万元减少 0.77 万元, 下降 2.23%, 主要因为厉行节约, 减少开支。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 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 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6. 会议费：反映单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7.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附件2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县委政法委（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01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勉县政法委员会（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326.8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1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6.84	2、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5、教育支出	
3、事业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经营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其他收入	30.55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7.39	本年支出合计	382.1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72.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7.27
收入总计	429.42	支出总计	429.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编制部门：勉县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57.39	326.84					30.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7.39	326.84					30.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43	9.43					
2010350	事业运行	9.43	9.43					
20106	财政事务	0.43	0.43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0.43	0.4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06	51.51					30.55
2013101	行政运行	2.81	2.8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9.25	48.70					30.5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65.47	265.47					
2013601	行政运行	232.57	232.57					
2013650	事业运行	21.50	21.5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40	11.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03表

编制部门：勉县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82.14	326.64	55.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14	326.64	55.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3	9.23				
2010350	事业运行	9.23	9.23				
20106	财政事务	0.43	0.43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0.43	0.4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7.01	51.51	55.50			
2013101	行政运行	2.81	2.8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4.20	48.70	55.5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65.47	265.47				
2013601	行政运行	232.57	232.57				
2013650	事业运行	21.50	21.5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40	11.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编制部门：勉县政法委员会（汇总）

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6.8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59	351.5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26.84	本年支出合计	351.59	351.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2.0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7.27	47.2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2.0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98.87	支出总计	398.87	39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勉县政法委员会（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1.59	326.64	223.48	103.16	24.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59	326.64	223.48	103.16	24.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3	9.23	9.23			
2010350	事业运行	9.23	9.23	9.23			
20106	财政事务	0.43	0.43		0.43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0.43	0.43		0.4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46	51.51		51.51	24.95	
2013101	行政运行	2.81	2.81		2.8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3.65	48.70		48.70	24.9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65.47	265.47	214.25	51.22		
2013601	行政运行	232.57	232.57	214.25	18.32		
2013650	事业运行	21.50	21.50		21.5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40	11.40		11.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勉县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26.64	223.48	103.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48	195.48		
30101	基本工资	129.55	129.55		
30102	津贴补贴	55.15	55.15		
30103	奖金	6.64	6.64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47	0.4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27	0.2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0.65	0.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6	2.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15		103.16	
30201	办公费	9.25		9.25	
30202	印刷费	4.03		4.03	
30205	水费	0.42		0.42	
30207	邮电费	0.76		0.76	
30211	差旅费	12.10		12.10	
30213	维修（护）费	21.04		21.04	
30214	租赁费	5.10		5.10	
30215	会议费	0.99		0.99	
30216	培训费	0.67		0.6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5		2.45	
30226	劳务费	0.76		0.76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8		5.28	
30228	工会经费	1.24		1.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63		16.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3		22.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0	28.00		
30309	奖励金	28.00	2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部门： 勉县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2	0	2	0	0	0	0.5	2
本年支出数	2.45	0.00	2.45	0.00	0.00	0.00	0.99	0.67
上年支出数	2.54	0.00	2.54	0.00	0.00	0.00	0.00	0.25
增减额	-0.09	0.00	-0.09	0.00	0.00	0.00	0.99	0.42
增减率（%）	-3.54	0.00	-3.54	0.00	0.00	0.00	0.00	16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决算及比上年增减变动情况。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08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勉县政法委员会（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